

中共济南市委 济南市人民政府 关于贯彻落实强省会战略的实施意见

(2021年2月19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紧紧抓住省委、省政府实施强省会战略重大机遇，构筑新时代济南高质量发展新优势，加快提升省会城市功能和城市首位度，现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奋斗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准确

把握黄河重大国家战略赋予济南在新发展格局中的历史方位，坚持问题导向、系统观念、创新思维、集成超越，做大城市体量、做优城市功能、补齐短板弱项，奋力跑出新时代现代化强省会建设“加速度”，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的战略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枢纽，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努力把济南建设成为具有全球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大强美富通”现代化国际大都市。

到2025年，高质量发展核心指标走在全省首位、全国前列，在山东半岛城市群和黄河流域的核心引擎功能显著增强，在省会经济圈的辐射度、山东半岛城市群的中心度、黄河流域的影响度、国家区域发展大局的参与度显著提升。

——省会城市首位度显著提升。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领跑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左右，经济总量在全省占比达到16%、在全国主要城市中实现位次前移。

——科技创新策源能力显著提升。科技自力自强对发展的战略支撑作用明显增强，研发投入强度、产业创新能力跻身全国同类城市前列，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3%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5000家，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

——产业引领作用显著提升。产业能级跃居全国主要城市前列，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突破1万亿元，打造1—2个万亿级产业集群，量子科技、空天信息、集成电路、

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发展，“核心产业集群—支柱产业—新兴产业—新兴产业”梯队产业格局加快形成。

——城市开放度和国际化水平显著提升。省会经济外向度提高到20%以上，国际城市排名位次前移，“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地位进一步凸显，成为黄河流域对外开放重要门户。

——城市集聚力、承载力、辐射力显著提升。全球高端要素资源加速集聚，常住人口达到1000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7%，建成交通强国样板城市，在省会经济圈、山东半岛城市群和黄河流域的龙头引领作用全面彰显。

——群众幸福指数显著提升。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中等收入群体为主的橄榄型社会结构基本形成，多样化、高品质公共服务供给更加丰富，全覆盖、可持续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人均预期寿命位居全国同类城市前列。

二、重点任务

(一) 在提升省会科技创新能力上实现新突破。以全力争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为牵引，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构建要素齐全、载体有力、企业主导、转化畅通的创新体系，加快打造充满创造力、富有竞争力的科技创新策源地。

1. 全力建设高能级科创平台。实施齐鲁科创大走廊区域基础设施规划建设两年行动，形成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

中科院济南科创城、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山东大学龙山创新港“四大创新圈”。突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需求导向，引育源头机构，主动承接实施大科学计划、大科学工程，深入实施山东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支持高校、企业申报国家及省重点实验室，构建多层次实验室体系，努力实现“从0到1”的原始创新。支持驻济高校建设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大力引进大院名校，推进院所、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

2. 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的“济南路径”，面向前沿领域共性需求，聚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关键新材料、基础软件等领域，实施重大装备和关键零部件技术攻关计划。积极参与量子信息、高端医疗器械、脑科学、细胞和基因、空天科技等领域国家重大科技攻关，加快突破一批前沿性引领性技术。建立“需求方出题、科技界答题”新机制，“一技一策”突破关键技术。（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

3. 加速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支持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整合上下游创新资源，发挥国家大

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作用，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推动科研设施和科学仪器开放共享，打造科技金融和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知识产权和科技信息服务平台等，打造一批以市场为导向的标杆型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中试转化基地，培育发展一批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与应用示范支持力度，推动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新材料首批次、软件首版次推广应用。推进“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加快建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创新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制，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通道。（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协、市市场监管局）

4. 高标准建设人才特区。突出“高精尖缺”导向，持续实施泉城系列重点人才工程，持续开展“才聚泉城”名校行活动，大力建设青年友好型城市，加快形成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制定紧缺人才清单，靶向引进培养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杰出人才、领军人才和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实施泉城院士智力集聚计划，提升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实效，壮大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畅通海外科学家、高端创新人才来济工作通道，加强海外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建设。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壮大，健全国际化猎头机制，加大柔性引才力度，发挥全国人力资本产业公共服务

暨“人才有价”平台作用，加快发展人力资源和人力资本服务业，打造全国人力资本产业高地。（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协、济南高新区）

（二）在提升省会产业支撑能力上实现新突破。以工业强市战略为引领，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构建高端高质高新的现代产业体系，全面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

5. 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提升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产业技术基础、工业基础软件等研发创新能力，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量子科技、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新建一批省级以上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实施“全产业链发展”战略，深入推行“链长制”，完善供应链清单制度和系统重要性企业数据库，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进一步激发省级以上经济开发区活力，为产业发展提供支撑。（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投资促进局，各产业链责任单位）

6. 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与大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产业，构建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新引擎。实施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行动，重点发展集成电路、5G、人工智能、

智能制造装备、氢能源等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未来产业引领”计划，重点突破量子科技、区块链、空天信息等前沿技术创新领域，率先打造未来产业先导区。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准）独角兽企业的梯次培育体系，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和高成长性的创新型领军企业群。（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委机要保密局）

7. 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和竞争力。争创国家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打造具有较强影响力和知名度的服务经济中心城市。大力发展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对标国际一流水平，大力发展研发设计、软件信息、人力资本等现代服务业。加大服务业领域开放力度，加快建设一批专业服务业示范基地。做大做强做优总部经济，吸引国内外大型企业来济设立总部、区域总部和职能型机构，打造央企和跨国公司北方总部基地。推进会展业国际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打造国际会展名城和高端会议目的地。（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外办、市贸促会）

（三）在提升省会综合承载能力上实现新突破。顺应现代城市发展规律，统筹空间、规模、产业布局，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市化，不断增强城市承载力、吸引力、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8. 全面优化城市发展格局。着眼促进全域资源优化配置和县域经济发展壮大，构建“东强西兴南美北起中优”城市发展新格局。东部，以国家级开发区为载体支撑，推动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加强区域发展联动，加快建设现代化东部城区，集中打造科创济南、智造济南主阵地。西部，发挥交通枢纽和高校园区优势，推动产城融合、校地融合、区域融合，加快打造全国知名的文化旅游胜地和医疗康养高地。南部，坚持以更大力度推进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加强泉水补给区生态修复保护，增强水源涵养和森林碳汇能力，保护好城市“绿肺”和泉城“水塔”。北部，坚持把北部作为未来发展的战略空间、城市核心功能的重要承载地，集中优势资源，加大开发力度，推动黄河北地区加快崛起。中部，突出泉城文化特色，彰显历史文化名城底蕴，聚焦二环以内老城区，推进瘦身健体和减量增效，推动城市品质化、功能现代化、业态高端化。（责任单位：“东强西兴南美北起中优”城市发展格局领导小组，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9. 建设交通强国样板城市。统筹铁路、公路、水运、民航、城市道路等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打造外联内畅、立体便捷、智慧绿色的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加快推进济南国际机场扩建工程，构建现代化国际空港枢纽。加快推动济南经郑

州至西安、兰州、西宁的“一字型”东西向大通道建设，完善“米”字型高铁网，推进市域（郊）铁路建设，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构建“四网融合”轨道交通网。加快建设“三环十二射”高快一体公路网，推进国省道优化和改造提升，优化城市路网，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加快推进小清河复航工程建设，打造出海黄金通道。（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

10. 加快建设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举全市之力加快起步区规划建设，按照功能集聚、要素齐全、设施先进、生态优美的要求，加快构建“1+4+16+N”规划体系，加密过河通道，促进黄河两岸交通布局优化、衔接成网，加快建设能源、信息、供排水、环卫等市政设施。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全面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级新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经验政策，持续激发新旧动能转换的动力活力。加快导入高端高新产业，加快推进中科新经济科创园、数字经济和智慧物流产业园、国际会展产业园等重点载体建设，大力培育“新城建”全产业链，重点发展大数据、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前沿材料、智能装备等新科技、新智造、新服务和新消费，培育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加快公共服务资源集中布局，推进城市政务服务中心、公共文化馆群等公共服务设施群落地，引导高质量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资源在起步区布局，

打造高端优质、宜居宜业公共服务设施集群。（责任单位：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市委改革办、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四）在提升省会资源集聚能力上实现新突破。充分发挥省会综合优势，提高要素导入能力，重点建构“三城一高地”，促进各类要素资源高效流动、高效配置、高效增值，打造全球高端资源要素重要集聚地。

11. 打造数字先锋城市。加快推动数字基建。科学布局支撑数字化发展的基础网络体系，加快5G基站建设，提升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接入覆盖率，建设广覆盖、大连接、低功耗窄带物联网。统筹推进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黄河大数据中心、国家生态环境大数据超算云中心、浪潮云洲工业互联网平台、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北方）规划建设，打造“中国算谷”，构建多元协同、数智融合的算力体系。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统筹推进人工智能“双区”建设，创建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协调推进济南密码应用与创新示范基地建设。推动大数据、云计算、数字货币、区块链、商用密码等数字产业加快发展，大力培育平台经济等数字化新业态。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依托市大数据平台，加强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建设，探索构建数字孪生城市，加快完善数据治理体系，建设“云上

城市”，打造新型智慧城市标杆。（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局、市委网信办、市委机要保密局、市科技局、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济南国际医学科学中心）

12. 构建国家产业金融高地。以区域金融中心建设为牵引，提升中央商务区集聚功能，打造汉峪金谷科技金融生态圈，推进山东新金融产业园扩容发展，进一步优化“一区一谷一园”金融空间布局。鼓励和支持境内外金融机构在济设立区域总部或运营中心，积极培育一批私募基金、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新兴金融业态，打造结构合理、功能互补的金融产业集群。深化与境内外证券交易所对接联系，着力完善上市服务体系，全力推动企业上市挂牌，在多层次市场打造“济南板块”，扩大直接融资规模。积极推进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建设，大力发展科技金融、消费金融、文化金融、供应链金融、绿色金融和普惠金融，创建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和旅游局、人民银行济南分行营管部、人民银行莱芜中心支行）

13. 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吸引集聚高端消费。培育打造一批地标性商圈，加快打造一批名企名店名牌名家，大力发展首店经济、夜间经济、免税经济，加快布局建设口岸进境免税店、免税购物中心、离境退税店，拓

宽国际消费供给渠道。积极培育引进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智能终端、可穿戴设备、超高清视频、智慧家居等新型消费，创新无接触式消费模式，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品牌直播基地，积极创建国家新型消费示范城市。（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14. 建设独具魅力的历史文化名城。传承弘扬历史文化，充分挖掘黄河文化、齐鲁文化、泉水文化、名士文化、红色文化等丰富文化资源，全面参与黄河文化传承创新工程，打造“山水圣人”中华文化枢轴，建设泉城文化生态保护区，加快“泉·城文化景观”申遗，推动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发展现代文化产业，做大做强新媒体、数字创意设计、时尚文化、影视动漫等优势产业，推动文旅融合发展，打造更多高品质休闲旅游街区 and 全域旅游示范区（县）。扩大对外文化交流，开展线上线下多形式城市推广活动，高标准办好济南国际泉水节、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等重大文化和旅游会展节庆活动，申办承办国内外知名艺术节赛，积极创建“东亚文化之都”。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委网信办、市外办、济南日报报业集团、济南广播电视台）

（五）在提升省会辐射带动能力上实现新突破。加强与

周边区域的优势互补和协同发展，立足省内、带动周边、链接全球，在全国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显著提升。

15. 加快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加快推进基础设施一体化，推动省会经济圈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施“瓶颈路”畅通工程，形成轨道交通、公路、航空、水运联通的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加快推进产业发展一体化，实施经济圈产业链式整合和重点项目联合攻坚行动，创新产业协作发展机制，建立利益分享机制，探索“双向飞地”“异地孵化”“共管园区”等跨区域产业合作新模式。加快推进市场融通一体化，推进省会经济圈经济运行的规则衔接、机制对接，促进人员、货物、资金、技术、信息等要素高效便捷流动。加快推进公共服务一体化，深化经济圈各市在教育、文化、旅游、社会保障、疫情防控、应急管理、环境治理等领域的合作，打造优质生活圈。加快推进济泰同城化、济淄同城化和济齐融合发展，引领带动省会经济圈加快形成协调联动发展格局。（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应急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生态环境局等）

16. 引领山东半岛城市群发展。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依托齐鲁科创大走廊、中科院济南科创城等重大载体，推动科技创新资源共享，联合建设产业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协同平台，加快建设济青科创制造廊带、济青烟国家科技成

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形成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创新策源地。发挥产业转型发展引领作用。充分发挥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在改革创新、高端产业集聚方面的优势，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坚决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坚决培育壮大新动能，加快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打造全省高质量发展增长极和引领产业转型发展的主引擎。发挥区域联动引领作用。充分发挥济南在“一群两心三圈”区域发展格局中的中心城市作用，加强省会经济圈与胶东经济圈、鲁南经济圈的深度合作，推进济南、青岛交通设施、户口迁移、就业社保、教育文化、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共建共享，强化两市互认互通互补互连，携手唱好推动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的“双城记”。（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和旅游局等）

17. 深化黄河流域城市交流合作。推动上下游城市间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沟通合作，探索建立沿黄省会合作机制，推进与郑州、西安、太原、兰州等省会城市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协同发展。积极推进济南、郑州全面战略合作，率先在平台合作、规划制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保护等方面实现突破，深化两市货运物流中心分工合作，规划建设济南至郑州货运通道，打造黄河下游济郑“双子星”。加强与省内沿黄城市深度合作，探索建立横向生

态补偿机制、利益约束机制，共同开展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加快实施完善济南引黄供水工程，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口岸物流办、市水务局等）

18. 积极融入国家区域发展大局。深化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等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协同，在形成国内统一大市场中拓展合作共赢发展空间。主动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高标准打造“京沪会客厅”，加快建设央企和跨国公司北方总部基地。主动服务雄安新区建设，加强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与雄安新区协同发展。主动融入长三角创新体系，加强在信息、金融等高端服务业方面的联合与协作，推进长三角和省会经济圈之间创新要素的互联互通。（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济南高新区、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等）

（六）在提升省会开放融通能力上实现新突破。紧紧抓住国家实施新一轮对外开放战略机遇，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并重，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推动形成内外兼顾、陆海联动、东西互济、多向并进的对外开放新格局。

19. 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改革开放平台引领作用，强化制度创新和系统集成，加快构建“链上自贸”完整体系，推出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自贸试

验区模式”。加快建设绿地全球贸易港和东亚博览会永久展示场馆。推动章锦综保区与济南综保区协同联动、错位发展。做大做强侨梦苑、国际招商产业园等国际合作平台，加快发展中德中小企业合作区、中意高端前沿产业园、中白新材料产业园等园区，争取更多国家级平台、国际组织来济设立分支机构。更好发挥国家级会展、国际性高端赛事、国际性会议作用，扩大儒商大会、东亚博览会、国际算博会、世界中医药互联网产业大会等特色品牌国际影响力。（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委统战部、市外办、市投资促进局、市贸促会、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体育局、济南高新区、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济南综合保税区）

20. 拓展全方位开放新空间。高质量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升欧亚班列开行密度和运行效率，支持我市企业在沿线国家和地区布局生产基地、营销中心和服务网络，积极参与数字丝绸之路建设。拓展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成员国的地方经贸合作，积极对接国际规则，加快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建设，全面融入亚太“经贸合作圈”。积极参与山东中日韩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深化与日韩世界500强企业在科技、医疗康养等领域合作，全面融入中日韩地方合作进程。（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外办、市投资促进局、市口岸物流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贸促会）

21. 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深化“一网通办”“一次办好”改革，构建企业、市民诉求“接诉即办”快速响应机制。系统开展投资便利化、贸易便利化等体制改革，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快推进法治济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努力打造最安全稳定、最公平正义、法治环境最好的标杆城市。加快打造“类海外”环境，推进国际学校、国际医院、国际社区建设，拓展济南签证中心服务功能，推进出入境管理便利化。（责任单位：市“一次办成”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政法委、市委改革办、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外办、市公安局等）

（七）在提升省会共建共治共享能力上实现新突破。坚持把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统筹发展与民生、发展与生态、发展与安全，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让人民生活更有品质、更有尊严、更加幸福。

22. 倾情办好民生社会事业。创造更多就业机会，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全方位多渠道提升居民收入水平。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结构，提高教育质量水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完善广覆盖、多层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织密兜牢社会保障网。加大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力度，为低保、低收入和新市民群体提供住房保障。实施健康济南行

动，构建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健康城市建设。（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等）

23.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加大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力度，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加大生态环境整治力度，巩固提升环境品质。推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绿色化改造，全面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引导全民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水务局、市城管局、市商务局、市文明办）

24. 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济南。统筹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把政治、经济、网络、生物等领域安全放在突出位置。全面落实城市安全运行主体责任、领导责任、监管责任和属地责任，完善城市安全常态化管控和应急管理体系，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生命安全。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委宣传部、市委国安办、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应急局、市信访局等）

三、保障措施

（一）建立落实强省会战略领导机制。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落实强省会战略领导小组，定期

召开工作推进协调会，研究审议重大项目，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督促落实重大事项。成立由市委常委和分管副市长牵头负责，各相关区县（功能区）和市直部门单位参与的七项重点任务专项工作组，具体推进工作任务落地落实。各区县（功能区）和相关部门单位结合实际建立相关工作机制，制定具体工作方案，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部署、亲自督促检查、亲自推动落实。

（二）加大对上沟通协调服务力度。市级领导同志按照职责分工，抓好与中央驻济单位和省级机关部门的对口衔接，主动做好对上沟通协调服务工作。市直部门单位要建立与上级对口单位常态化联系机制，明确一名分管领导专职负责，每月一次对接汇报，并通过重点工作联席会、工程项目协调会、上派干部帮助工作等方式加强对接服务。各区县和市直有关部门要强化主动服务意识，经常性征求中央驻济单位和省级机关部门的意见，及时协调解决上级单位干部职工在交通、住房、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方面的实际需求。

（三）充分发挥省市一体化专班作用。集中专班各部门、人员智慧和力量，聚焦强省会建设，在谋划策划、政策研究、统筹协调、督促指导等方面发挥省市联动作用，定期梳理亟需解决的重大事项，提出有针对性、操作性的对策建议，推动破解制约省会建设发展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

（四）切实强化政策支撑。各级各部门要加大对上争取

力度，切实把国家和省级层面规划用地、财税资金、重点项目等政策资源争取到位、衔接到位、落实到位。要聚焦强省会建设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制定出台指向明确、含金量高、操作性强的政策措施，为加快强省会建设提供最大程度的支持保障。要勇于先行先试，不断深化国资国企、财税、科技、投融资等体制机制改革，为强省会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五）提升督查实效性。市委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厅对列入年度重点任务清单的事项实行台账管理，大力开展一线督查、现场督查、跟踪督查、暗访督查，及时发现并推动解决问题。充分用好督查成果，每季度通报一次工作进展情况，对完成进度滞后的相关责任单位进行督促整改。市委、市政府每年对强省会战略推进实施情况进行一次综合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有针对性地制定下一年度任务目标和工作措施。

（六）加大考核奖惩力度。把强省会建设各项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设置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实现综合考核“三个挂钩”，即领导班子等次与单位等次、领导干部等次与领导班子等次、机关干部优秀等次与单位等次挂钩，通过正向激励和反向鞭策，最大程度调动各级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七）营造强省会建设浓厚氛围。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

舆论导向和监督作用，加大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各界积极支持、广泛参与，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典型做法和工作成效，凝聚起推进强省会建设的强大合力。

附件：2021年度贯彻落实强省会战略重点任务清单

（此件发至街道、镇；正文公开发布，附件不公开）

